

<<建设工程招投标与合同管理>>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建设工程招投标与合同管理>>

13位ISBN编号：9787308077880

10位ISBN编号：7308077888

出版时间：2010-7

出版时间：浙江大学出版社

作者：刘晓勤，董平 主编

页数：292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建设工程招投标与合同管理>>

前言

高职高专教育是高等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为了培养适应于生产、建设、管理和服务第一线需要的高等技术应用型人才。

高职高专教材要体现高职高专教育的特色，本教材正是依据高等职业院校建筑工程类专业职业资格标准、《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08）、《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07年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等与工程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规范，结合工程实际编制而成。

本书布局新颖，构思合理，内容的展开均基于建设工程招投标与合同管理实际工作过程，以工作任务提出问题的方式来引出链接的知识点，模块项目的选取完全基于建筑工程管理活动中各岗位的核心职业能力。

每一个项目知识点均由实际工作中的典型工程任务引出，内容和排序完全遵循招标投标工作过程。模块及项目后附有典型案例赏析和贯穿教学全过程的大型职业技能训练题，为实现基于工作过程的工学结合提供了有利的条件。

本书将品茗评标软件的核心内容以及操作方法也收编在评标模块中，为造价行业自学提供了便利。

本书后附有贯彻本书招投标部分内容的实际工程招标、投标文件核心内容摘要，以及评标常用表格，为学生和教师完成综合实训以及今后的学习和工作提供了极大的便利。

本书可供高职高专院校、成人高校、继续教育学院和民办高校土建类各专业群使用。也可作为相关人员培训学习的教材或参考书。

<<建设工程招投标与合同管理>>

内容概要

本书根据最新的建设工程法律法规，结合建设工程管理实际，以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工作过程为主线来系统阐述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及施工合同管理的主要内容，包括建设工程招标，建设工程投标，建设工程开标、评标、定标，建设工程合同订立，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履行，建设工程合同的变更和解除，建设工程施工索赔，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终止和收尾，共8个模块的内容。

本书每一个模块都给出了能力目标和知识目标，以一个实际工程来作为贯穿招标、投标、评标部分的背景资料；模块下的每一个项目均以一个具体的任务来作为问题提出，并对完成该任务作了提示与分析来引出知识链接部分内容。

每一个项目后均附有供学生扩展知识、巩固知识的实训题。

同时配有强化理论部分内容的复习思考题。

书中添加了很多紧扣核心内容的典型工程案例，增加了本书的可读性和实用性。

通过本书的学习，读者可以掌握建设工程招投标、合同与索赔的基本理论和操作技能，能够完成某特定工程的招投标文件的编制、合同的签订，并具有初步的工程谈判、案例分析和工程索赔能力。

本书为高职高专建筑工程技术专业教材，也可供土建类其他专业选择使用，同时可作为成人教育、相关职业岗位培训教材以及工程技术人员的参考或自学用书。

<<建设工程招投标与合同管理>>

书籍目录

模块一 建设工程招标 项目一 项目报建 项目二 工程承发包 项目三 招标方式的确定 项目四 资格审查文件编制 项目五 编制招标文件
模块二 建设工程投标 项目一 投标准备 项目二 建设工程投标文件的编制 项目三 建设工程投标决策与技巧
模块三 建设工程开标、评标、定标 项目一 建设工程开标 项目二 建设工程评标 项目三 建设工程定标 项目四 计算机辅助评标系统(品茗电子评标软件)
模块四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订立 项目一 施工合同订立 项目二 合同谈判 项目三 合同效力 项目四 合同签订
模块五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履行 项目一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履行的准备 项目二 依据主要合同条款进行施工项目管理 项目三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中其他工作的管理 项目四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中的验收 项目五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争议的解决
模块六 建设工程合同变更和解除 项目一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变更 项目二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解除
模块七 建设工程施工索赔 项目一 建设工程施工索赔的建立 项目二 建设工程施工索赔程序
模块八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终止和收尾 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终止和收尾附件1 × ×市 × ×中路地段会所工程招标、投标文件摘要附件2 评标常用表格参考文献

章节摘录

二、开标时间和地点开标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程序，以公开方式进行。

开标时间与投标截止时间应为同一时间。

已经建立建设工程交易中心的地方，开标应当在建设工程交易中心举行。

三、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即无效标）开标时，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作为无效投标文件，不得进入评标。

（1）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2）投标文件未按照本须知里的要求装订、密封和标记的。

（3）投标文件标明的投标人在名称和法律地位上或组织结构（包括项目经理）与通过资格审查时不一致，且这种不一致明显不利于招标人或为招标文件所不允许的。

（4）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有关内容未按规定加盖投标人印章或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未随投标文件一起提供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原件。

（5）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要求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6）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或者投标保函的。

（7）投标人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书面声明以哪个报价为准的。

四、开标程序开标既然是公开进行的，与此次招投标相关的人员就应当参加，这样才能做到公开，让投标人的投标为各投标人及有关方面所共知。

《招标投标法》第三十五条规定，开标由招标人主持；在招标人委托招标代理机构代理招标时，开标也可由该代理机构主持。

并邀请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应准时出席。

主持人按照规定的程序负责开标的全过程。

其他开标工作人员办理开标作业及制作纪录等事项。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